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689,83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6%。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2025年2月11日。

2025年1月17日,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和九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的公司办理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5人,可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689,832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1年7月11日,公司召开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2.2021年8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杭州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杭国资考[2021]45号),杭州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至2021年7月21日通过公司经营场所张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披露《公司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1年8月30日,公司召开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一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1年9月1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57名激励对象授予1,81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825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1年10月22日,公司完成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首次登记人数为455人,登记数量为18,060,000股。

7.2021年12月16日,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和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1年12月16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7名激励对象授予1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825元/股。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

证券代码:200771 证券简称:杭汽轮B 公告编号:2025-13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独立意见。

8.2022年1月14日,公司完成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预留授予登记人数为37人,登记数量为1,380,000股。

9.2022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八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和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激励对象中9人因退休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31,180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公司已实施完毕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10.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和九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激励对象中14人因退休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22,448股进行回购注销。2人因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良好及以上,根据《激励计划》,同意对其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2,355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公司已实施完毕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11.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和九届三次监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51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9,254,045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12.2024年1月16日,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和九届四次监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700,128股。监事会对此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13.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九届九次董事会和九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激励对象中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同意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2,712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因公司已实施完毕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14.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和九届八次监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40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8,936,928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15.2025年1月17日,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和九届十次监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35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689,832股。监事会对此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说明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首个交易日为2022年1月14日,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限售期于2025年1月13日期满。

2.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公司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如下:

3.是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显示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4.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其他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6.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7.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显示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10.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7.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8.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9.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0.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1.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2.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3.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4.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5.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6.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7.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8.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19.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20.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21.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22.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下全部境内A股和上市公司的。

23.注:注:1.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2.计算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3.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4.计算净利润时,不考虑当期与本公司无关联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5.在授权股份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派发、配股,并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总额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对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进行重新计算,并以调整后的净利润和调整后的净资产为基础计算;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通用设备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用设备